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国电河南中投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中投盈科”）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国电中投盈科向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事项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国电中投盈科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国电中投盈科的项目建设需求，国电中投盈科向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租赁成本金额合计人民币 30,000 万元，公司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经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担保，同意公司为国电中投盈科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8,800 万元。

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2019年度日常经营需求及2019年度各子公司新能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公司2019年度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1.6亿元。公司将根据签订担保协议的具体情况，在不超过本次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配担保金额和担保单位，其中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2019年4月16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鉴于国电中投盈科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将从2019年度对控股子公司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担保预计额度中向国电中投盈科调剂人民币1,2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电河南中投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3月24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水龙

住所：方城县城关镇人民路（方城县宾馆内）

国电中投盈科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电、光电项目投资、农业项目投资、旅游景点项目投资、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收购)销售、机械设备、有色金属购销,光伏、生物质、综合智慧能源、配售电。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06月30日（未审数）
总资产	117,149,263.21

总负债	2,182,50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4,966,759.91
项目	2019年1-6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87.49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国电中投盈科的担保符合公司日常经营计划，有利于国电中投盈科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国电中投盈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由公司经营管理，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及股东带来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195,356.68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68.50%，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1,005,356.68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25.8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